

全国运动训练竞赛联盟

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竞赛规程

(体育院校组)

一、指导单位

国家体育总局科教司

中国篮球协会

全国运动训练竞赛联盟

山东省教育厅

山东省体育局

二、支持单位

山东省篮球运动管理中心

山东省篮球协会

山东省体育产业中心

三、主办单位

山东体育学院

济南文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四、承办单位

国家篮球学院

五、竞赛日期和地点

时间：2021 年 5 月下旬

地点：山东省济南市

(具体时间、地点详见补充通知或 SCBA 联赛官网公告)

六、参赛单位

北京体育大学、上海体育学院、武汉体育学院、成都体育学院、西安体育学院、沈阳体育学院、广州体育学院、天津体育学院、首都体育学院、吉林体育学院、南京体育学院、河北体育学院、哈尔滨体育学院、郑州大学体育学院、山东体育学院。

七、报名及参赛资格

（一） 报名

1. 请各参赛单位按照比赛规程要求务必于 2021 年 4 月 2 日前将附件 1《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比赛报名表》并附有关省、市、自治区普通高等学院招生办批准录取的运动员入学证明材料（加盖学校公章）纸质版一式两份分别邮寄至全国运动训练竞赛联盟秘书处（地址 1）；全国运动训练竞赛联盟篮球单项分委会（地址 2）。上述材料的电子版请以“院校名称+报名材料”的命名方式发送至联赛邮箱：SCBA2016@126.com。

地址 1：湖北省武汉市洪山区珞喻路 461 号武汉体育学院行政楼 137 室，联系人：陈老师 18086682893。

地址 2：山东省日照市山东路 685 号山东体育学院篮球馆，联系人：李老师 15215316569。

2. 请各参赛学校将以下宣传内容以“院校名称+宣传材料”的命名方式发送至邮箱 SCBA2016@126.com。

1) 学校名称、校标（制作文件）

2) 球队历史成绩

3) 教练组成员照片及个人简介

4) 队员统一着装证件照 (2 寸 需统一照片背景颜色)

5) 球队统一着装集体照

3.每队可报领队 1 名、教练员 1—2 名、运动员 15 名 (确认参赛 12 名)。此名单提交赛事组委会, 录入中国篮球协会大数据系统, 并在联赛官网进行公示, 接受监督。如对球员资格有异议, 务必在赛前联席会之前提出, 并及时向组委会提交经领队核批签名的申诉报告及相关举证材料, 由中国篮球协会进行查实。为保障赛事顺利进行, 开赛后将不再受理任何有关运动员资格问题的申诉。

4.按照疫情防控的总体要求, 相关参赛人员需带齐个人防护用品、持健康码 (绿码)、3 日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达赛区并全程佩戴口罩, 配合疫情防控工作。

5.参赛运动员报到时, 必须携带二代身份证原件、人身意外保险证明, 方能领取参赛证, 否则不予参赛。

(二) 参赛资格

1.参加本届联赛的所有男、女运动员必须是按照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学校招生、录取的有关规定, 经考生所在地高等学校招生委员会 (办公室) 审核录取 (已在教育部高校学生司注册备案) 的在校在读全日制学生 (含研究生)。

2.运动员参赛年龄不得大于 26 周岁 (1995 年 1 月 1 日后出生)。

3.符合教育部关于全国高等院校统一招生考试录取的学生, 同时属于国家、省、自治区、直辖市、特别行政区运动

队的正式在编运动员并在中国篮球协会竞赛部注册的运动员（从 2019 年 1 月 1 日以后参加全国青年联赛/锦标赛、俱乐部青年联赛、WCBA 联赛、NBL 联赛、CBA 联赛的）视为注册运动员。SCBA 联赛允许每队拥有 3 个注册球员名额报名参赛，但每节比赛只允许 2 名注册球员同时上场比赛，比赛上场时间没有限制。

4. 先前注册过但后续未再继续注册，且未注册时间必须满两年（2019 与 2020 年度）的全日制在籍在校在读大学生，不属于 SCBA 联赛组委会界定的“注册球员”范畴，视为普通学生。

八、竞赛办法及名次排列

（一）竞赛办法

根据国内疫情形势发展，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暂定男篮实行分区赛（赛会制）+总决赛的形式，共设两个分区赛，一个为体育类院校比赛，一个为综合类院校比赛。分区赛均实行小组单循环+交叉淘汰赛制。总决赛根据赛事运营公司实际情况另行通知。

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女篮只设体育类院校比赛，无全国总决赛。

（二）名次排列方法

按《篮球规则》及规则最新解释相关内容进行。

球队应按他们的胜负记录来排列名次，胜 1 场得 2 分，负 1 场（包括比赛因缺少队员告负）得 1 分，比赛因弃权告负得 0 分。

如果组内 2 支或多于 2 支在所有比赛后有相同的胜负记录，这 2 支或这些球队之间的比赛将决定它们的名次排列。

如果这 2 支或多于 2 支球队之间的比赛有相同的胜负记录，将按照下列原则依顺序进行排列：

- 它们之间比赛净胜分的多少
- 它们之间比赛得分的多少
- 所有比赛净胜分的多少
- 所有比赛得分的多少

如果采用这些原则仍无法决定，将用抽签进行名次排列。

（三） 比赛规则及特殊规定

1.采用中国篮球协会审定的最新《篮球规则》和规则解释，所有比赛时间采用 4×10 分钟，上下半时之间休息 10 分钟。

2.球员参赛号码可使用 1-99 号，一经报名不得更改球员号码等信息。

3.用球：采用赞助商提供的比赛标准篮球。

4.服装：必须穿着联赛赞助商提供的相关装备，如有违规，将根据组委会要求进行处罚。

九、资格审查

（一）各单位在报名时必须同时按规定报寄附件 2《运动员资格审查表》，纸质版一式两份分别邮寄至全国运动训练竞赛联盟秘书处（地址 1）；全国运动训练竞赛联盟篮球单项分委会（地址 2）。电子版同样以“院校名称+报名材料”的命名方式发送至联赛邮箱：SCBA2016@126.com。

（二）资格审查以中国篮球协会审查结果为准，赛前未

完成资格审查的运动员，不得参加比赛。如在报名成功后发现并查实有运动员弄虚作假、违反规定者，取消该运动员比赛资格，该队不得补报或更换其他运动员；如在联赛期间或联赛结束后发现与报名信息不符等情况，直接取消该队比赛资格和名次，给予通报和该队 2 年的联赛禁止参赛资格，并上报至联赛相关指导单位。

十、奖励办法

（一）获得体育院校组冠军的球队，授予冠军奖杯、奖牌及荣誉证书；

（二）获得体育院校组亚军的球队，授予亚军奖杯、奖牌及荣誉证书；

（三）获得体育院校组季军的球队，授予季军奖杯、奖牌及荣誉证书；

十一、经费及装备说明

（一）参赛队往返交通费自理；食宿费由组委会统一承担。

（二）裁判员和竞赛监督交通费、食宿费由组委会统一负责。

（三）各参赛球队到达参赛城市后，组委会统一安排车辆接送。

（四）服装由组委会统一发放。球员：每名球员两套比赛服（主客场各一套）等；教练员：POLO 等；裁判：联赛专属裁判服等。

十二、技术代表、裁判员和技术统计

(一) 联赛的技术代表和裁判员将由组委会统一调派。

(二) 技术统计工作由赛区专人组成技术统计工作组，经由组委会统一培训后上岗。

十三、参赛队参赛保证金

为加强对参赛队的管理力度，保证全国体院校篮球联赛的顺利进行，各参赛队报名时一次性向组委会交纳“赛事保证金”人民币 3000 元（现金），并签订比赛承诺书。若无特殊情况出现，保证金于比赛结束后返还。比赛期间如需申诉，需缴纳 1000 元申诉费。

十四、本规程未尽事宜另行通知，最终解释权归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组委会所有。

报名参赛所需材料清单：

1. 附件 1 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报名表(电子版发送邮箱，纸质版分别寄送地址 1 与地址 2)
2. 附件 2 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参赛球员资格审查表（电子版发送邮箱，纸质版分别寄送地址 1 与地址 2）
3. 各参赛院校宣传材料（电子版发送邮箱）

附件 1

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报名表

学校名称（公章）:

通讯地址:

邮编:

球队职务	姓名	民族	性别	职务	邮箱	手机	身高	体重 (KG)
领队								
教练								
助理教练								

队员名单

号码	姓名	出生年月	民族	身高	体重	身份证号	入学 时间	学号	备注

注：1. 请按规程中规定的运动员参赛资格要求如实填写。纸质材料邮寄至规程规定地址，并将电子文本发送至指定邮箱：SCBA2016@126.com。

2. 报名截止日期：2021 年 4 月 2 日。

附件 2

2021 赛季 SCBA 全国体育院校篮球联赛
参赛球员资格审查表

学校名称:

姓名		民族		照片 (小 2 寸)
出生年月		籍贯		
身高		体重		
是否为注册球员		学号		
入学日期		身份证号		
手机		邮箱		

领队签字: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